

彰化縣二林鎮中興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學校課程評鑑結果表

承辦人：

代理教師 周佩雲
兼教學組長

教務(導)主任：

教導主任 黃筱棋

校長：

中興國小 校長 陳世杰

彰化縣二林鎮中興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學校課程評鑑結果表

評鑑層面	評鑑對象	評鑑重點	課程評鑑細項	達成情形 (待加強→優異)					簡要文字描述
				1	2	3	4	5	
課程設計	課程整體架構	1. 教育效益	1.1 學校課程願景，能呼應課綱之基本理念、目標，具適切性及理想性。					✓	本校之願景依據課綱核心理念並融入社區發展之特色
			1.2 各領域/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，能適合學生學習需要，獲致高學習效益。					✓	依照課綱之規範來規劃課程之學習節數，能適合學生學習需要
		2. 內容結構	2.1 含課綱及縣府規定之必備項目，如背景分析、課程願景與目標、各年級各領域/科目及彈性學習節數課程分配表、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、學生畢業考或會考後至畢業前課程規劃與實施及相關附件。					✓	規劃完整確實執行
			2.2 各年級各領域/科目(部定課程)及彈性學習課程(校訂課程)教學節數及總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。					✓	節數規劃均符合課綱規定
			2.3 適切規劃法律規定教育議題之實施方式。					✓	適切規劃議題融入領域或校訂課程與學校活動，採融入式、主題式或特色課程教學設計與實施
		3. 邏輯關聯	學校課程願景、發展特色及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主軸，能與學校發展及社區文化等內外因素相互連結。					✓	學校課程與社區發展文化有聯結及共備研習
		4. 發展過程	4.1 學校現況與背景分析為課程發展重要參照資料。					✓	依據本校之現況與師資來進行課程之規劃
			4.2 規劃過程具專業參與性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。					✓	課程計畫送課發會審查
	領域 /	5. 素養導向	5.1 教學單元/主題及教學重點之規劃，能完整納入課綱中本教育階段納入之學習重點，包括學習內容及學習表現，以有效促進核心素養之達成。					✓	以素養導向為本
			5.2 領域/科目內各單元/主題之教學設計，適合學生之能力、					✓	課程設計以課綱精神為依歸

科目課程		興趣及動機，提供學生練習、體驗、思考、探究及整合之充分機會，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、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。						
	6. 內容 結構	6.1 內含課綱及縣府規定課程計畫中應包含之項目，如各年級課程目標或本教育階段領域/核心素養、教學單元/主題名稱、教學重點、教學進度、評量方式及配合教學單元/主題內容融入議題之內容摘要。					✓	符合新課綱規範
		6.2 同一學習階段內各教學單元/主題彼此間符合順序性、繼續性及統整性之課程組織原則。					✓	本校於選擇教科書時，係依年段繼續性原則
	7. 邏輯 關聯	7.1 核心素養、教學單元/主題、教學重點、教學時間與進度以及評量方式等，彼此呼應且具邏輯關連。					✓	符合新課綱規範
		7.2 若規劃跨領域/科目統整課程單元/主題，主題內容間應彼此具密切關連之統整精神；採協同教學之單元，應列明參與授課之教師及擬採計教學節數。					✓	未實施協同教學
	8. 發展 過程	8.1 規劃與設計過程蒐集、參考及評估本領域/科目課程設計所需之重要資料，如領域/科目課綱、學校課程願景、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、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、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。					✓	符合發展過程
		8.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，經由領域/科目教學研究會、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，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。					✓	符合發展過程
	彈性 學習 課程	9.1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單元或主題內容，符合學生之學習需要及身心發展層次。					✓	符合
		9.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材、內容與活動，能提供學生練習、體驗、思考、探究、發表及整合之充分機會。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、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，確能達成課程目標。					✓	符合
		10.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之內含項目，符合主管機關規定，如年級課程目標、教學單元/主題名稱、單元/主題內容摘要、教學進度、擬融入議題內容摘要、自編或選用之教材或學習資源和評量方式。					✓	符合彈性課程規範
		10.2 各年級規劃之彈性學習課程內容，符合課綱規定之四大					✓	符合彈性課程規範

			類別課程（統整性主題/專題/議題探究、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、特殊需求領域課程、其他類課程）及學習節數規範。							
			10.3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組成單元或主題，彼此間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、繼續性及統整性原則。					✓	符合彈性課程設計原則	
		11. 邏輯 關聯	11.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之規劃主題，能呼應學校課程願景及發展特色。					✓	符合彈性課程規範	
			11.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單元或主題內容、課程目標、教學時間與進度及評量方式等，彼此間具相互呼應之邏輯合理性。					✓	符合彈性課程規範	
		12. 發展 期程	12.1 規劃與設計過程中，所蒐集且參考及評估各彈性課程規劃所需之重要資料，如相關主題的政策文件與研究文獻、學校課程願景、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、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、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。					✓	符合彈性課程規範	
			12.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，經由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小組、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，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。特殊需求類課程，並經特殊教育相關法定程序通過。					✓	符合規範程序與相關程序	
		課程 實施	各 課 程 實 施 準 備	13. 師 資 專 業	13.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/科目及彈性學習節數課程。新設領域/科目，如科技、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。				✓	
13.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新課綱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，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。								✓		新進代理教師持續參加教師專業研習與成長活動
13.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/科目教學研究會、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、共同備課、觀課及議課活動，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、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。									✓	教師積極參與教師專業社群及公開授課

	家長溝通	14.	學校課程計畫獲主管機關備查後，上傳學校網路首頁供學生、家長與民眾查詢。					√	連結全年皆掛載於學校網頁首頁
		15. 教材資源	15.1 各領域/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所需審定本教材，已依規定程序選用，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。					√	教材依規定選用
			15.2 各領域/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，已規劃妥善。					√	處室合作規畫妥善
		16. 學習促進	規劃必要措施，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果，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、競賽、活動、能力檢測、學習護照等。					√	辦理多元活動
	各課程實施情形	17. 教學實施	17.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，教學策略及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/科目核心素養、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。					√	教師精熟學習重點，達成彈性學習課程
			17.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、學習重點、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，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，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。					√	採用相應 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
		18. 評量回饋	18.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及方法，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、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，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。					√	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
			18.2 各領域/科目教學研究會、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，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、討論，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。					√	滾動修正，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
	課程效果	領域 / 科 19. 素養達成	19.1 各學習階段/年級學生於各領域/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，能達成各該領域/科目課綱訂定之本教育階段核心素養，並精熟各學習重點。					√	教師教學積極，學生持續進步成長
			19.2 各領域/科目課綱核心素養及學習重點以外之其他非意圖性學習結果，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。					√	皆具教育積極正向價值

目 課 程	20. 持續 發展	學生在各領域/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，於各年級及學習階段具持續進展之現象。					√	循序漸進、持續成長
彈 性 學 習 課 程	21. 目標 達成	21.1學生於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，能符合課程設計之預期課程目標。					√	目標能符合課程設計
		21.2學生在各彈性學習課程之非意圖性學習結果，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。					√	
	22. 持續 進展	學生於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成就表現，具持續進展之現象。					√	學生樂於 展現學習 成果
課 程 總 體 架 構	23. 教育 成效	學生於各領域/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，符合預期教育成效，展現適性教育特質。					√	學習表現符合預期成效
評鑑結果之運用 或 課程修正事項		(一) 修正學校課程計畫：分別提各該（跨）領域/科目教學研究會、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討論修正課程計畫。 (二) 檢討學校課程實施條件及設施，並加以改善：提本校各相關處室檢討及改善課程實施條件及設施。 (三) 回饋於教師教學調整及專業成長規劃：提供評鑑發現給各該授課教師作為教學調整之參考，及供教導處參酌評鑑發現之專業成長需求，規劃教師專業成長活動。 (四) 安排學習扶助或學習輔導：有學習困難之課程內容或學生，由教導處及輔導處或相關教師規劃實施學習扶助或學習輔導。 (五) 激勵教師進行課程及教學創新：對課程與教學創新有卓越績效之教師或案例，安排公開分享活動，並予以敘獎表揚。						